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目标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 (六) 会议费、培训费
- (七) 其他事项

## 八、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表一：部门收支总表
- 表二：部门收入总表
- 表三：部门支出总表
- 表四：部门支出预算明细表
- 表五：基本支出 - 工资福利支出
- 表六：基本支出 - 单位运转经费支出

表七：基本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表八：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十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工资福利支出

表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表十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表十五：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表十六：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表十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绩效目标申报表格**

表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表二：区级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表三：区级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职能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卫生健康法律法规，拟定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相关规划、实施细则和办法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卫生健康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等措施和办法。

（二）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措施和办法的建议；研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的建议。

（三）拟订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负责卫生应急工作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承担传染病疫情信息发布工作。

（四）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措施和办法，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负责食源性疾病及与食品安全事故有关的流行病学调查。

（六）负责辖区范围内的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和全区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工作，健全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完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组织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建议，组织落实计划生育政策。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九）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推进卫生健康人才发展和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 (十一) 负责全区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 (十二) 承担全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 (十三) 负责全区中医药、中西医结合工作的开展与管理。
- (十四) 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 (十五)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1 人，实有人数 23 人。我单位共有内设科室（含 8 个二级机构）12 个，分别为：办公室（职业健康股）、卫生健康股(基药股、区卫生应急办公室)、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爱卫工作股（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石峰区响石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井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清水塘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田心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铜塘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石峰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大队、石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0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卫健局机关及石峰区响石岭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井龙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清水塘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田心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峰区铜塘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不含石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石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石峰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大队）。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局机关及所属二级预算单位（不含石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石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石峰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大队）。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归口管理、面向全区分配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及补差经费、计生项目经费补助、公共卫生事业发展等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0年年初预算数1421.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21.9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0年年初预算数1421.93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1421.93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0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1421.93万元，比上年减少245.91万元，主要原因是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项目数量减少，相应的项目预算资

金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21.93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 （一）基本支出

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 421.93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363.3 万元以及日常公用经费 58.63 万元。其中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12.33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7 万元等。

### （二）项目支出

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包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及补差经费 180 万元、计生项目经费补助 485 万元、公共卫生事业发展经费 335 万元。其中：

（1）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及补差经费专项 18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职人员绩效奖金和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2）公共卫生事业发展专项 33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除“四害”市场化运

作业务项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奖励项目。其中：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47 万元，主要用于健康教育、对象体检、上门随访面签、工作人员工资、专用材料购买等方面。

除“四害”市场化运作业务项目 5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二家专业杀灭公司进行石峰区公共场所除四害工作费用。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34 万元，主要用于对各个重大公共卫生项目进行摸底、督导、考核、检验试剂及耗材的采购、筛查检验费用、人员经费、宣传、办公等支出。

(3) 计划生育服务专项 485 万元。主要用于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计生奖励扶助项目、计生家庭特别扶助（含手术并发症）项目、独生子女保健费项目。其中：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 230.38 万元，主要用于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的发放。

计生奖励扶助项目 8.9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

计生家庭特别扶助（含手术并发症）项目 229.4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家庭（含手术并发症）特别扶助金发放。

独生子女保健费项目 16.3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0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0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共安排 58.63 万元, 比上年度预算增加 17.8 万元,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部门机构改革, 原石峰区老龄委合并到我单位, 人员有所增加。同时部分领导职级晋升, 车补标准提高。

(二) 政府采购预算: 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约 200 平方米; 车辆 0 辆, 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 预算绩效目标: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纳入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421.93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421.93 万元, 项目支出 1000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 万元, 其中: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

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台。

“三公”经费预算数增减变动说明：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1.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5 万元；因公出国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用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 （六）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0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1.5 万元，主要包括召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医政会议、医疗联合体工作会议、国卫复审工作会议、卫健系统党员大会、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联系会议等，参加会议人数约 280 人，需经费 1.5 万元。

2020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2 万元，主要包括新冠肺炎工作业务培训、基本公卫业务工作培训、重大公卫业务工作培训、基本药物制度业务知识培训、党建专干培训、网格员计生业务培训等，参加培训人数约 350 人，需经费 2 万元。

（七）其他事项：公开表格中的空白表格，均为本部门不涉及的内容，如政府性基金预算表、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表，以及其他金额为零的相关事项等。本单位未建立单独部门门户网站，

统一在区政府门户网预决算公开专栏中进行公开。

## 八、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项 目	本年预算	项 目	本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21.93	1、一般公共服务		一、基本支出	421.93
(1)经费拨款	1,421.93	2、国防		1.工资福利支出	312.33
(2)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3、公共安全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3
1.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教育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7
2.专项收入		5、科学技术			
3.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二、项目支出	1,000.00
4.其他各项收入拨款		7、社会保障和就业		1.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0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8、卫生健康	1,421.93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9、节能环保		3.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515.00
四、其他收入		10、城乡社区		4.债务利息支出	
五、上年结转		11、农林水		5.其他资本性支出	
		12、交通运输		6.其他支出	
		13、资源勘探信息			
		14、商业服务业			

	15、金融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7、住房保障				
	18、债务付息				
	19、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1、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421.93	支出总计	1,421.93	支出总计	1,421.93

说明：本套表为区本级当年预算资金安排情况，均不包括上年结转。

## 表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1,421.93	1,421.93				

### 表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 款	纳入专户管理 的非税收入拨 款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1.93	1,421.93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56.93	756.93				
210	01	01 行政运行	421.93	421.93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35.00	335.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85.00	485.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85.00	485.00				

## 表4 部门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1,421.93	1,421.93				
201			卫生健康支出	1,421.93	1,421.93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56.93	756.93				
210	01	01	行政运行	421.93	421.93				
210	01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35.00	335.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85.00	485.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85.00	485.00				

## 表 5 基本支出 - 工资福利支出

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33
30101	基本工资	97.01
30102	津贴补贴	64.85
30103	奖金	54.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84
30114	医疗费	14.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表 6 基本支出—单位运转经费支出

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
30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3
30201	办公费	3
30202	印刷费	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电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0.5
30215	会议费	1.5
30216	培训费	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6	劳务费	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2
30228	工会经费	4.06
30229	福利费	2.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

## 表 7 基本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代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6.0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31
30309	奖励金	4.58

##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财政全额拨款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上年结转
			合计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专项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拨款	
计生项目经费补助	485.00	485.00					
公共卫生事业发展	335.00	335.00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及补差经费	180.00	180.00					

## 表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预算金额
合 计	5.5
一、“三公”经费小计	2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接待费	2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会议费、培训费小计	3.5
1. 会议费	1.5
2. 培训费	2

## 表 1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21.93	1、一般公共服务			
(1)经费拨款	1,421.93	2、国防			
(2)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3、公共安全			
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教育			
2. 专项收入		5、科学技术			
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 其他各项收入拨款		7、社会保障和就业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8、卫生健康	1,421.93	1,421.93	
		9、节能环保			
		10、城乡社区			
		11、农林水			
		12、交通运输			
		13、资源勘探信息			
		14、商业服务业			
		15、金融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7、住房保障			
		18、债务付息			
		19、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21.93	本年支出合计	1,421.93	1,421.93	

附件 11

##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填报单位: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资本性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421.94	421.94	312.33	58.63	50.97	1,000.00	485.00	515.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21.94	421.94	312.33	58.63	50.97	1,000.00	485.00	515.00				
210	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756.94	421.94	312.33	58.63	50.97	335.00		335.00				
210	01	01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421.94	421.94	312.33	58.63	50.97							
210	01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35.00					335.00		335.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180.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80.00					180.00		18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85.00					485.00	485.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85.00					485.00	485.00					

## 表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工资福利支出

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33
30101	基本工资	97.01
30102	津贴补贴	64.85
30103	奖金	54.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84
30114	医疗费	14.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表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
30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3
30201	办公费	3
30202	印刷费	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电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0.5
30215	会议费	1.5
30216	培训费	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6	劳务费	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2
30228	工会经费	4.06
30229	福利费	2.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

## 表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单位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代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6.0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31
30309	奖励金	4.58

表 15 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单位名称：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表 16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单位名称：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填报单位: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21.94	363.30	58.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33	312.3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7.01	97.0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4.85	64.85	0.00
30103	奖金	54.89	54.89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9	27.1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6	15.2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7	8.7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84	29.84	0.00
30114	医疗费	14.53	14.5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3	0.00	58.63
30201	办公费	3.00	0.00	3.00
30202	印刷费	3.00	0.00	3.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电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1.00	0.00	1.00
30211	差旅费	1.00	0.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50	0.00	0.50
30215	会议费	1.50	0.00	1.50
30216	培训费	2.00	0.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0.00	2.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50	0.00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2	0.00	2.42
30228	工会经费	4.06	0.00	4.06
30229	福利费	2.43	0.00	2.4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3	0.00	17.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	0.00	1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97	50.97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36.08	36.08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31	10.31	0.00
30309	奖励金	4.58	4.58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 绩效目标申报表格

表 1

##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预算申请	资金总额:	1421.93 万元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基本支出:	421.93 万元
整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	1000 万元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认真落实省、市、区委和上级卫健部门的具体要求, 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指标, 以人民健康为中心, 坚持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 全力做好新冠肺炎防控, 推进健康石峰建设, 为打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战提供强有力的健康保障。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方案; 加强卫健系统人员队伍建设; 优化卫健系统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医疗卫生高质量发展; 全面抓好小康指标达标; 大力开展爱国卫生工作;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加强计划生育管理服务; 开展医养结合示范区建设;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中心工作任务。
	效益指标	以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城市公共安全为重中之重, 全力以赴、有力有效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进一步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考核方案, 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 健全人才激励机制, 稳定人才队伍, 建设一支政治坚定、技术优良、品德高尚的队伍; 进一步做好公共卫生、社区卫生和农村卫生工作, 规范基本公卫服务, 以服务群众为中心, 充分发挥健康守门人作用; 改变居民卫生习惯, 提高群众文明素养和健康水平; 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强化政治监督, 加强廉政教育, 强力纠治行风改进作风; 实现“医疗共同体”向“健康共同体”、“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转变, 提供全周期、全方位的卫生健康服务; 加强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 开展人口动态监测, 落实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政策。

表 2

## 2020 年区级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专项支出名称	支出方向	资金总额	实施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及补差经费	下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职人员绩效奖金和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180	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人员待遇	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经费
二	公共卫生事业发展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4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充分发挥“六位一体”的作用，打造 15 分钟社区卫生服务圈，实现“小病进社区、大病进医院”目标，逐步解决广大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除四害市场化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4	加强爱国卫生长效管理，巩固创卫成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四害密度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34	对疾病早检查、早诊断、早治疗，保障广大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活质量。	让广大群众学到维护自身健康的知识。

三	计生项目经费补助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用于退休人员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的发放	230.38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计生奖励扶助	用于农村部门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	8.9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计生家庭特别扶助(含手术并发症)	用于计划生育家庭(含手术并发症)特别扶助金发放	229.4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独生子女保健费	用于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	16.32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表 3

## 2020 年区级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主管部 门	支出 方向	所属专 项名称	专项实施 期	支出方向 年度金额	实施期绩 效目标	年度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数量 指标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卫健局	下拨社 区卫生 服务中 心在职 人员绩 效奖金 和退休 人员生 活补贴	社区卫 生服务 中心人 员及补 差经费	2020 年	180	提高基层 医疗卫生 机构工作 人员待遇	保障社区 卫生服务 中心人员 经费	150 人	提高人员 待遇	2020 年底 前	1.2 万/人/ 年	逐年提高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工作人员 待遇	逐年提高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工作人员 待遇	逐年提高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工作人员 待遇	100%
卫健局	下拨项 目经费 至社区 卫生服 务中心， 用于健 康教育、 对象体 检、上 门随 访面 签、工 作人 员工 资、专 用材 料购 买等	基本公 共卫生 服务	2020 年	247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均等化	充分发 挥“六位 一体”的 作用，打 造 15 分 钟社区 服务圈， 实 现“小病 进社区、 大病进医 院”目标， 逐步解 决广大人 民群众“ 看病难、 看病贵”的 问题。	25.34 万 人	基本公 共卫生 服务项 目由国 家向城 乡居民 免费提 供，所 需经 费由 政府承 担。	2020 年底 前	9.75 元/人/ 年	人 人享 有基 本公 共卫 生服 务	促 进基 本公 共卫 生服 务逐 步均 等化	促 进基 本公 共卫 生服 务逐 步均 等化	100%

卫健委	拨付专项资金至2家专业杀灭公司进行公共场所除四害工作	除四害市场化	2020年	54	加强爱国卫生长效管理,巩固创卫成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四害密度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2家专业杀灭公司	四害密度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2020年底 前	金卫龙公司29.885万/年,捷力洲公司24.95万/年		四害密度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加强爱国卫生长效管理,巩固创卫成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100%
卫健委	下拨项目经费至公共卫生机构,对各个重大公共卫生项目进行摸底、督导、考核、检验费用、人员经费、宣传、办公等支出。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20年	34	对疾病早检查、早诊断、早治疗,保障广大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活质量。	让广大群众学到维护自身健康的知识。	25.34万人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由国家向城乡居民免费提供,所需经费由政府承担。	2020年底 前	1.35元/人/年		提高广大群众自我保健意识		切身感受到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带来的“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和好处,感受到党和政府100%对他们身心健康的重视。	
卫健委	用于退休人员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的发放。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2020年	230.38	对象确认率100%,奖励金发放到位率100%.	对象确认率100%,奖励金发放到位率100%	约5890人	按照实际申报人数每月每人80元的标准发放到位	2020年底 前	960元/人/年(包含上级经费)		体现政府关爱和关心计生家庭,兑现政府对计生家庭的承诺。		推进家庭发展工作,进一步稳定推进国家计生政策。	100%

卫健局	用于农村部门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	计生奖励扶助	2020 年	8.9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约 614 人	按照实际申报人数每月每人 80 元的标准发放到位	2020 年底前	960 元/人/年(包含上级经费)		体现政府关爱和关心计生家庭, 兑现政府对计生家庭的承诺。	推进家庭发展工作, 进一步稳定推进国家计生政策。	100%
卫健局	用于计划生育家庭(含手术并发症)特别扶助金发放	计生家庭特别扶助(含手术并发症)	2020 年	229.4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约 750 人	按照实际申报人数每月每人 800 元的标准发放到位	2020 年底前	9600 元/人/年(包含上级经费)		体现政府关爱和关心计生家庭, 兑现政府对计生家庭的承诺。	推进家庭发展工作, 进一步稳定推进国家计生政策。	100%
卫健局	用于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	独生子女保健费	2020 年	16.32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对象确认率 100%, 奖励金发放到位率 100%	约 1600 户	按照实际申报人数每月每户 20 元的标准发放到位	2020 年底前	240 元/户/年(包含上级经费)		体现政府关爱和关心计生家庭, 兑现政府对计生家庭的承诺。	推进家庭发展工作, 进一步稳定推进国家计生政策。	100%